

乌鲁木齐市米东区财政局 (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)文件

米东财建(2023)8号

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 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(直达资金第二批)

米东区建设局:

根据乌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(直达资金第二批)》(乌财建[2023]185号)文件精神,现拨付2023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19万元,专款专用。此项资金纳入中央直达资金范围,直达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并请你单位年终将此款列入“2210199 款-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”预算支出科目,并将资金使用情况上报我局。



主题词: 中央财政城镇 保障性 安居工程

米东区财政局

2023年6月10日印